

宜蘭縣政府 函

地址：26060 宜蘭市縣政北路1號
承辦人：林健泰
電話：03-9251000分機2131
電子信箱：lin857@mail.e-land.gov.tw

受文者：教育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4月9日

發文字號：府人考字第104005702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（104D032750_104D2012504.doc，共1個電子檔案）

主旨：為配合推動環境教育，公務人員參加本府舉辦之「2015宜蘭綠色博覽會」者，可獲得環境教育學習及公務人員終身學習時數，請轉知並鼓勵所屬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「2015宜蘭綠色博覽會」於本（104）年3月28日至5月17日在本縣武荖坑風景區舉辦，以「綠色奇跡 - 農業新世代」為主題，分設「迎賓水岸」、「海洋森林」、「雲天草原」、「怡然聚落」、「農林秘境」等展區，相關訊息及詳細內容請參見活動官網（<http://www.greenexpo.e-land.gov.tw/>）。
- 二、參與旨揭活動之公務人員可憑悠遊卡或借用低碳護照卡，在園區入口處右側服務台開卡處進行開卡，登錄基本資料後可進行刷卡及時數認證。
- 三、時數認證資料請至「綠色博覽會環境教育學習護照查詢系統」（<http://misc.ilc.edu.tw/gredu/>）輸入身分證字號及出生年月日進行查詢（本資料建置需1個工作天，請於參加活動隔日後再進行查詢）。
- 四、檢附「綠色博覽會核給環境教育時數Q&A」1份。

正本：行政院、立法院、司法院、考試院、監察院、內政部、外交部、國防部、財政部、教育部、法務部、經濟部、交通部、衛生福利部、文化部、勞動部、科技



部、國家發展委員會、蒙藏委員會、僑務委員會、中央銀行、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、行政院主計總處、行政院環境保護署、行政院海岸巡防署、國立故宮博物院、行政院大陸委員會、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、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、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、公平交易委員會、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、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、客家委員會、中央選舉委員會、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、各縣市政府

副本：本府人事處考訓科

104/04/09
15:51:32

縣長林聰賢

裝

訂

線

